

公務生涯20載後終得回鄉

20年の公務の末に叶った帰郷

Finally Back to My Hometown to Serve After 20 Years in the Civil Service

文・圖 | Calivat · Gadu 鍾興華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局長)

由於環境的變遷，參加公職考試是現今許多原住民青年選擇工作最佳的方法，尤其國家為了培育原住民公職人員，依據公務人員考試法第3條第3項規定，於82年10月訂定了「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規則」，以便遴選優秀原住民人才參與政府部門服務，實施迄今從未間斷，每年招考大約150-200名的原住民公務員。

公職分發 都會或回鄉需抉擇

如果再加上其他考試或其他公職的原住民公務員，累計至99年底，原住民族公務人員有6,572人，占全國原住民族51萬2,701人之1.28%；占全國公務人員人數之1.93%，男性4,793人；女性1,779人，平均年齡41.92歲；平均年資16.18年。扣除三分之一在原住民族地區各鄉鎮公所服務之公務員，其餘大都是在都市地區之直轄市或縣市政府服務。

許多原住民參加國家考試取得公務員身分時，不論是一般公務員、警察或是其他公職，



筆者於2011年3月赴美國華府受訓。

常常會面臨在填寫志願分發服務單位時，究竟要到都會區或是回鄉服務的抉擇。有的甚至是因為分數的關係被分發到都會區，從此就流浪在都市服務、結婚、定居，直到退休。

最近，看到許多同事或是服務屆滿退休的公務員或員警朋友，幾乎都已在都市地區定居買房子。以我個人在外服務公職20餘年的經



2010年於台灣原住民族文化園區召開的山豬國際會議。

驗，其實，深深感受到當一個人未曾離開家，絕對無法體會到鄉愁的真正滋味。離家愈遠，家鄉火灶的火，就會在心中燒得更旺；這溫度，是一種在家的時候感受不到的溫度。

任公職的經歷回顧

記得民國79年參加公務人員高等考試及格，填選志願後隨即接獲分發通知到台北市的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中山北路分行服務。當時待在台北已有多年的經驗，所以對於分發到都會區服務並沒有太大的衝擊；況且當時是單身，

在心思意念上，認為台北市為全國首善之區，不論生活機能、資訊通路、學習或進修都非常的方便，確信自己在都市可以成長、也可以學習到許多的工作經驗。

不過，在銀行服務年餘，總行例行性到各分行檢查視導業務，當時總行的稽查人員糾正分行的催收訴訟業務績效不佳、呆帳率過高等缺失時，分行副理竟然回答說：「由於此項業務是新進同仁，他是『山地人』，往後會加強要求與訓練。」此話一出，對我而言簡直是晴天霹靂，老銀行的催收與呆帳業務不彰，絕非



以我個人在外服務公職20餘年的經驗，其實，深深感受到當一個人未曾離開家，絕對無法體會到鄉愁的真正滋味。離家愈遠，家鄉火灶的火，就會在心中燒得更旺；這溫度，是一種在家的時候感受不到的溫度。

一朝一夕形成的，沒想到有些人竟然把這種業務缺失與具原住民身分相互掛勾，對台灣原住民族的偏見可見一斑。

之後，開始厭惡這種工作環境，於是積極尋找別的單位，銀行服務的第二年，費九牛二虎之力爭取到台灣省政府法規委員會服務。法規會服務兩年後，再調任省府民政廳所屬台灣原住民文化園區管理局，從此，開始接觸學習原住民族的文化行政工作。兩年之後，因為考取政治大學民族學研究所，又適逢台北市政府成立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為了進修並升遷擔任台北市政府原民會的組長一職，從此服務地點注在都市地區，並開始鋪成個人遠離家鄉的公務生涯。

數度奢望回鄉服務的意圖

目前都市原住民族人口占全國原住民族總人口數的41%以上，幾乎占原住民族人口數的一半。由於都會區人口逐漸增加，許多縣市政府開始重視原住民族在都市的就業、就學與福利業務，目前全國有5個直轄市、16個縣市政府，其中5個直轄市及8個縣設有原住民族事務一級主管單位，由於主管單位提升，業務量也相對增加，所以都市地區的公務員需求數也逐年增加。

長期以來在台北市服公職，所以對都市的生活環境與工作步調，甚至是都市原住民族常見的問題都非常熟稔；但自己與家人卻南北乖隔，不僅無法參與或分享孩子們的成長過程，也無法常常隨伺照顧父母親的生活與起居。記得在民國89年，陪同長官赴大陸雲南地區考察少數民族事務時，有一天正搭船遊麗江，景色煙雨濛濛、遠山望之如潑墨山水國畫，心情充滿一片詩意，突然接獲屏東家人的電話，霹靂啪拉說了一大堆孩子不聽話、難管教、長期在外坐享其成也不幫忙照



2007年筆者赴聯合國，於外場留影。



回到故鄉服務，是因為想吸收部落土地養分與散發出來的濃郁氣息，讓自己浸淫洗滌在民族文化與生活環境裡，以承載更多為民族服務的使命；也能更直接的接觸家人，以彌補昔日旅居在外未能盡到的責任與負擔。

顧等抱怨，當時的心情突然跌到谷底，內心灰暗迷濛的窘境，恰與麗江昏暗迷濛的景色相呼應，真的不知道該如何是好。

從此，開始思考想要回鄉服務，原民會歷任主委更迭易任或新縣長就職時，經常毛遂自薦表達希望能回鄉服務，但都事與願違；不僅無法如願回鄉，在都市地區服務的年資也愈來愈久。由於縣市政府或鄉公所的職缺不多，再加上許多公務員如果在自己家鄉服務，大都會考量到家庭生活的穩定，所以員工異動情形不高；一旦出缺，往往是僧多粥少。許多人會以家庭因素、工作績效或其他種種原因與理由，各憑本事爭取回鄉服務。

意外的巧合 如願回鄉服務

記得國中畢業之後，就長期旅居故鄉以外的地方讀書或工作，所以對部落的生活與文化非常陌生，直到進入公職並念政治大民族研究所後，才有機會學習、研讀或田調相關資料。13年前，為了撰寫碩士論文，回到嚮往已久的舊部落（老七佳）做田野工作，當踏進舊部落的那一剎那，彷彿300年前的部落景象一幕又一幕的呈現在眼前，忙碌的生活情景與茂密的山林，充滿著祖靈與神秘的氛圍油然而生。記得母親曾一再的叮嚀：「回到舊部落時，一定要帶著敬虔的態度與思念祖先的心，尊重每一塊土地與山林，它是我們祖先留下來最珍貴、最重要的資產」，之後，想要回鄉服務的意念也愈來愈強。

去年2月，孫主任委員同意我回鄉服務，並接獲派令調任原住民族文化園區管理局，也許是回家鄉的時機到了，帶著非常愉快又興奮的心情面對自己未來在故鄉服務的公職生涯。由於在台北市服務將近20年的時間，所以面對工作



鍾興華

屏東縣春日鄉七佳村七佳部落（tjuvecekadan）排灣族人，族名Calivat·Gadu，1960年生。台灣大學法律系司法組畢業，政治大學民族學系研究所碩士、博士班。現任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局長。長年致力於原住民族教育、民族行政、文化發展之研究、推廣與保存工作。

的步調與態度一直無法調整「慢活」的機制，現今又逢行政院組織改造大工程階段，原住民族文化園區管理局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下，能脫穎而出被列為行政院3級機關，除了感謝許多關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事務的長官及立委之外，更期望原住民族文化發展業務能成為文化發展局的重要主軸業務。

浸淫於民族文化 承載更多民族使命

原住民族行政事務與一般機關的行政事務工作，從行政技術與事務工作的角度觀之，差異性不大；但是如果從服務的對象與文化角度去論，其差異性猶如天壤之別。所以從事原住民族行政工作不僅必須擁有一般公務人員的素養，更需要兼具擔負民族歷史與文化的傳承及發展的責任。

許多場合常常這樣的告訴別人，回到故鄉服務是因為想回到部落吸收部落土地養分與散發出來的濃郁氣息，讓自己浸淫洗滌在民族文化與生活環境裡，以便能承載更多為民族服務的使命；另外，回鄉服務更能直接的接觸自己的家人，以彌補昔日長期旅居在外時未能盡到的責任與負擔。◆